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10月30日，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7日以电话、微信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姚少军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有关规定的要求和固定格式，公司编制了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并计划于2023年10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

经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

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关于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经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0月31日